

□散 文

紫花地丁

珠 珠

第一次知道紫花地丁,是读川端康成的《古都》,那是在千重子的眼里。开篇的“春花”,就是千重子家院落里的老枫树干上的紫花地丁开花了。

《古都》那也是去年读的。想到去年,也真是奇遇。来学校实习的学生妹小王,英语本科毕业,被校长安排跟我做实习生,听我的英语课教学,天天脚不停地跟着我从办公室到教室,再到食堂。一副限定我的打算。说话温声细语,很配得上她那洁白娇嫩的肌肤,戴上一副近视眼镜,就更显得文静了。我很喜欢她那柔柔的性格,在听了我一周的课以后,她独自上了一堂只有我们俩的公开课,不用说,对于课堂组织教学这块,那完全是我的翻版,课余,我们随即交流,我提倡英语教学更加注重的 是它背后的英语文化的输入,以提高学生的文学素养,对日本文学的兴趣,而英语就是一扇打开世界的窗,让我们可以瞭望、观察到更多的新鲜事物。而对于英语教学的发音、语法、课堂组织教学等等,那只是技术上的活。

她很赞同我的观点,也许是受到我那番话的启发,从那以后,我们常常饶有兴趣地交流课堂外的一些东西,谈西方的文学,更多的谈日本文学,因为她的“二外”学的是日语,正好我又正在做

亚洲文学史功课,近代日本文学的发展与古代的日本文学以及与中国 的孔子、老子、儒家、道家等等,它们有历史的渊源。她与我谈自己学习日语时有趣的事,这时,她很大方,侃侃而谈。真是谈得投机啊。

临近放暑假,最后一天上课,她拿出一个漂亮的纸袋子说要送我两样东西,一罐咖啡,一本川端康成的小说《古都》,我兴奋极了,欣然接受,因为它们都是我喜欢的。我随手翻到第一页,紫花地丁几个字旋即映入我的眼帘,然后才是千重子。

我问:“你怎么知道我 喜欢这两样东西呢?”

她说:“我们平时交流中,知道老师您喜欢读日本文学,也喜欢喝咖啡。这本书是我大学的老师推荐的必读书,所以 我买来送您。”

记得第一次接触日本文学作品,第一本是《茶之书》,日本冈仓天心著,吕灵芝译。一本堪与新渡户稻造的《武士道》相提并论的经典。从书中品尝到的东方美学和东方精神的精髓以及在人生 中追寻美的思维,使我随后读日本文学一发不可收拾,进而接触川端康成。紫花地丁就成了心里抹不去的痕迹。

今天阳光甚好,连续下了三天雨,

植物和花草格外的茂盛,空气中的负氧离子直接沁入肺腑,心好像要容纳万物。很莫名,就想出去看看紫花地丁。院子里是没有它的身影的,种子也没有随风,不是被一堵墙隔了,就是被墙边的竹子挡了,连蒲公英也没飞进来生长。

户外的阳光很迷人,惺忪地照在身上,懒懒的,很温和。放眼而去,脚边的紫花地丁也不说话,那三朵五朵正静悄悄地开,也是五瓣花,也是紫色,神秘的紫色。康成笔下的紫花地丁,或者说千重子眼里的紫花地丁总是那么悲且唯美,一些落落伤怀,一些少女的无由的伤感,就连“紫花地丁开花了”这几个字也是伤感的样子。千重子伤逝春天吗?伤逝她的身世吗?她在家里是那么的幸福,伤感又从何而来呢?这当然是日本文学从文学的角度对美学的一种唯美的阐释,这种物哀表现在日本诸多文学作品里,以至于昭和年代以太宰治、石川淳、三岛由纪夫、大江健三郎等作家把这类唯美推向了极致,特别是太宰治的作品被后世誉为“昭和文学的金字塔”。

正如我今天看到的紫花地丁,很美,很开心的样子啊,尤其在阳光下更显示出妩媚,也许这花还不知道,它这碎碎的、默默的小花,却也有人牵挂,有

人留恋的。

网络上有关于紫花地丁节的由来和传说:拿破仑倾心于紫花地丁,他的追随者便以紫花地丁作为徽记,拿破仑被流放到厄尔巴岛时,发誓要在紫花地丁花开时返回巴黎。1815年的3月,女人们身着董色华服,把紫花地丁花撒向他的必经之路。今日法国的图卢兹,每年就在2月举办“紫地丁节”。据传说河川之神伊儿的美,连古希腊美神都不禁为之侧目。但是,无奈宙斯说什么也不肯割爱。美神小声地呼唤伊儿,两人经常在草原上快乐地玩乐谈天。不巧,有一回被宙斯之妻赫拉看到了,伊儿便匆忙地变成小牛躲了起来。宙斯为了让小牛吃草而创造了紫花地丁的草。但是,当宙斯从赫拉那儿知道了事情的真相后,就生气地把伊儿变成了星星。悲伤的宙斯,为了怀念伊儿的美,又在草上增加了一种美丽的花朵,那就是紫花地丁的花朵了……

虽然是传说,但从中也可以看到从神到人,没有对于美好的花不赏爱的。威风凛凛的拿破仑,他的心可以细腻到一朵紫花地丁,“众神之王”宙斯以紫花地丁之美怀念河川之神伊儿,那紫花地丁蕴含的美意,也许就在那神秘的小小紫色世界里吧。

□诗 歌

让爱如春风

张 延 宗 晖

爱——是世界上最崇高的字眼
也是最令人心动
最让人温暖
最叫人难忘的情怀

面对今春这场卷土重来的“疫”情
举国上下团结一致
同仇敌忾

众“大白”逆行而上
把救死扶伤作为本分
把人民健康视为己任
军人、警察
一马当先
把护国爱民作为天职
党员千部日夜奋战
牢记使命不讲条件
人民群众 齐心协力
听从指挥 守望相助
彼此关爱
展示出手足之爱
更彰显出了人间大爱

一方有难 八方支援
就在上海疫情告急之时

全国各地闻令而动
积极驰援
尽锐出战
无私奉献
捐款捐物
暖流涌动
涓涓细流汇聚成了爱的大海

无论哪一种爱
都是付出
都是奉献
都是成就他人的高尚情怀
无论哪一种爱
都是温暖
都是鞭策
都是开创未来的动力源泉
让我们带着爱,
做幸福家园的守护者
做光明事业的拼搏者
做新时代的开拓者

让爱如春风
在阻击疫情的战场上
绽放出馨人的芳香

□随 笔

半熟的人生

刘佳琳

这个世界有很多美好的状态,半熟是其中的一种。果子将熟未熟,有些生硬,却是酸甜爽口,花朵半开,犹如美人琵琶半遮面,美得空灵有意蕴。人生也应如此,半熟的人生刚刚好。半熟,一半是世故,一半是天真。半熟,一半是功名,一半是淡泊。

中国的文化是讲究分寸之美,过犹不及,物极必反,所以,太过于完美的事物是走向衰亡的开始。老子曾说,凡事发展到了一定极点,就会开始衰败,所以果要半熟,花要半开,人要半熟。

半熟之美在于它的青涩,它有着生命之初的蓬勃与光鲜。在视觉上觉得生趣盎然,在心里上觉得意蕴无限,如中国山水画中的留白,此处留白无一色,却是让观者在留白处久久驻足沉思。

人生几十年的光阴,于何时是半熟呢?我觉得应该是三十岁至四十岁之间。这个阶段,正是人生褪去青涩的外衣,寻找成熟的果核的阶段。这个半熟的人生,是体悟生命中哲学课题的开始,于星辰中找寻光明脉络的启程。

一个人过于成熟,难免限于精明世故的猜疑中,这种人往往让人提防。一个人不熟,难免限于天真幼稚的悲哀

中,这种人往往不被信任,无法重用。所以,半熟的人生才是最好的状态。

历史上,刘备死后,阿斗继位。刘备在群臣前对诸葛亮说:“如果这个小子可以辅助,就好好辅助他;如果他不是当君主的材料,你就自立为君。”此话吓坏了诸葛亮,诸葛亮思考一番回答:“臣一定竭尽全力,死而后已。”刘备是一位明君,但是诸葛亮再有才,也明白刘备不可能把国家真正让给别人。所以,刘备去世后,诸葛亮收敛自己的才华,行事也更加的小心谨慎。诸葛亮的韬光养晦,收敛锋芒是一种半熟的人生智慧。

半熟的人生也是留一份纯真给自己,留一份童心给世界。香港四大才子蔡澜被誉为老顽童,他一生的座右铭就是活得有趣。蔡澜七十年走遍天下,吃遍天下,是一个活得通透的人,他用一份纯真让自己青春永驻,人老心不老,半熟的人生刚刚好。

半熟的人生是一种思想上的睿智,是恰到好处的锋芒。半熟的人生是以简单包容复杂,以天真通达世故,是人生质朴静美的一种状态。半熟的人生更是一种涵养,一种境界,一种独上高楼的求索。让我们都能拥有半熟的人生,恰到好处生活。

□散 文

一桑一蚕一枇杷

郭华悦

老式的平房,天窗是不可少的。一房一天窗,还有大厅,亦是需要。天转暖的时候,人就出现在房顶上,天窗旁,白天观远山近水,夜晚数漫天繁星。

旧时的天窗,为安全起见,担心被人无心踩到,四边都用砖头加高,再将玻璃置于其上。远远看去,就像是屋顶上,凸起的一个个长方形的小包。从这小包里,泻下的光,让整个屋子都亮了起来。

而有时,这天窗,亦可用来观景。老房子里,种了两棵树,一棵桑树,一棵枇杷。两棵树,都有些年头了,枝粗叶茂,如两把大伞,罩住了两边的天窗。初春时,从一边的天窗上,泻下青湿湿的光,那是满树的桑叶,和青青的桑果。

有桑树的人家,通常都有着爱养蚕的孩子。在桑树开始抽枝长叶的时候,春蚕也破卵而出。短短一两个月,从天窗吹进来的风,从犹带寒意,到春风送暖,再到后来,风中渐渐有了酷烈的味道。这时,春蚕也开始结茧了。

与此同时,桑果的颜色,也从青色,慢慢变成了紫黑。一树紫黑,悬在天窗

的上空。风一吹,摇曳的光,从紫黑中穿漏而下。从上头往下看,人就像是陷落在紫黑之下的一只蚕,慢悠悠地,与桑果共舞。

蚕结茧了,桑果摘了,左边的风景落下了帷幕。老房子里,眼看着就要有些凋零的味道,而此时,右边的枇杷树,则开始招展起来。

小小的枇杷,一开始在紫黑色的桑果掩映下,并不显眼。可渐渐地,越长越大,黄橙橙地,透亮着,仿佛泛着光。桑果,只剩下屋顶上,院子里,被人遗忘的浅浅的一层紫。而枇杷,则正走向精彩。

初夏的枇杷,是一首甜美的诗句。亭亭如盖,枇杷如金。这时,梅雨季的脚步,尚未离去得太远。淅淅沥沥的小雨,仍隔三差五地光临。雨打枇杷叶,清脆悦耳;而雨水,将枇杷冲刷地光鲜透亮。一树橙黄,在右边的天窗上,升腾而起。

居老宅,贵在静谧。静谧之中,自生雅意。一花一草,一桑一蚕一枇杷,无不透着诗意。人在这样的诗意中,春去夏来,闲心观众生,桑落枇杷黄。

□散 文

窗外的鸟鸣

崔鹤同

“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好可爱的鸟鸣,原来春天是鸟鸣唤醒的。

我喜欢鸟,它们柔弱、活泼、没有城府、心直口快。尤其爱听鸟鸣,无论是单个字的“啾”“吱”或“嗖”的一声,抑或叽叽喳喳、嘈嘈杂杂的大合唱。我认为,没有鸟鸣,世界就没有生气,就像一个人失去了童心童趣,心田是死寂和黯淡无光的。

我在老家时住五楼,也是顶层,窗外有一棵槐树,高耸入云。一到夏天,枝繁叶茂,郁郁葱葱,枝丫一直探到我的窗口。每天清晨和傍晚,那些鸟儿在树上聚会。早晨,我听着悦耳的鸟鸣,望着窗外的晨曦,开启新的充满希望的一天;傍晚,我开门进屋,一树响亮的鸟鸣,落满了我的居室。

“蝉噪林愈静,鸟鸣山更幽。”我的书桌对着窗户,晌午时分,桌面上洒满了斑驳的阳光,时间鸟鸣一声二声。有时,一只麻雀会“啾”的一声飞到窗前,隔着玻璃,在窗台上踱步。一会儿贴窗站着,偏过头,目不转睛地看着我,一动不动,大有“相看两不厌”的架势。而后,又“啾”的一声振翅而去,留给我一个美妙的逗点。

我在那幢楼上住了十五个春秋,从年富力强的不惑之年渐渐走向了老迈,而窗外的鸟鸣仍是一派天真活泼。感谢它们的陪伴。

老寿星周有光,生前也爱鸟。他的窗外有棵长了二十多年的泡桐,硕大无朋,整天群鸟翻飞,鸣叫不已。他津津乐道:“我真幸福,天天神游于窗外的大树宇宙、鸟群世界。其乐无穷!”后来,大树砍了,鸟儿都飞走了,大煞风景,他无比沮丧,“我的窗外天地,大树宇宙,鸟群世界,乃至春华秋实,阴晴风雨,从此消失!”

我到上海定居以后,身居斗室,窗外是逼仄的弄堂过道,只有长青、铁树、万年青、虎皮兰、文竹等矮小植物。而且,人来人往,胆小的鸟儿,尤其是麻雀之类,很少前来光顾。有时,偶尔有一只胆大的从空中斜飞而下,落在地面,但只是走了几步,或蹦跳几下,又慌忙地张翅飞走。因此,很少能听到鸟鸣。我总感觉生活中缺少了什么,这不能不是一件憾事。

幸好,后来我发现,居室不远处就是一条小马路,那里有一所幼儿园。院子里有一棵梧桐。由于较僻静,早晚、双休日或放假期间,闻无人迹,成群结队的鸟儿如约而至,它们毫无顾忌地欢聚一堂,欢呼雀跃。我也常常于晴天丽日、闲暇之余,信步而至,静静地 在院外驻足良久,倾听那熟悉的鸟鸣。

身居闹市,能够听到窗外声声鸟鸣,也是一件值得额手称庆的事。



晨 光 晓 严 摄



无 锡 蠡 湖 之 光 凌 照 摄

□散 文

春水满田稻禾新

宋 扬

收割完油菜籽的春水田,如同分娩后的母亲。恢复元气,急需一场酣畅淋漓的雨。

“山田过雨正宜耕,畦处处处春泉漫”。春雨一般是温柔而娇羞的。好在,还有哗哗的蓄水,从高山上的人工湖流下来。春水田又活泛起来。水一润,耕牛就谈上场了。犁铧翻起的黑色泥浪,一层一层,犁铧,白亮亮地耀眼。新起的泥,光滑如镜如丝。水面上奔走的水蜘蛛,抱着遗落的油菜菜战战兢兢的蚂蚁,面对突如其来的巨震惊慌失措。老牛只笃定向前,从不会想到甩掉枷锁揭竿而起。一切的不安,最后都有一个完美的归宿——蚂蚁在岸边找到新家,水蜘蛛从来不惧漂泊天涯。

春水田被疯长的油菜秆根基支离得凹凸不平的肌肤,又平整如初,脸上红晕再生,她在等待下一场孕育。

“小田微雨稻苗香,田畔清溪滴凉凉”。小秧苗迫不及待地要分家了——他们嘴上没唠叨,却以嘈嘈嘈蹦蹦的个子,宣告对脱颖而出,看到更蓝的天空的渴望。分家,意味着单门独户,自成一家,然后长成真正的稻子。插秧的舞蹈如火如荼地上演,春

水田就是最明净的舞台。

“清明断雪谷雨霜”,水田五月的烟岚在晨曦中褪去。“野田春水碧于镜”,薄薄的水面,开始倒影天光云影和飞鸟的踪迹,也折射出半酥软的土坷垃。明晃晃的水田里,插秧应该是技术活。遥忆那些年在农村时,见母亲手起分秧,一落手,秧苗便直直地立在了田里。一起一落之间,水连成了一条线。我该如何表达这个句子带给我的美感?是武林高手踏浪而来,脚尖撩起的水花;是柔曼女子依依孺孺牵扯出的弧线。看得手痒,我也撩起衣袖,挽起裤腿,跳进田里学插秧。然而,我的处女秀,硬是把直线推进搞成了逶迤蛇行。父亲一声断喝:“你这是搞啥子?滚上去!”把我赶上了田垄。在大人的责骂声中,我永远地失去了插秧的机会,只能眼巴巴望着大人们在田里妙手翻飞。

春水田是稻子家族共同的母亲。黎明的薄雾中,她目光脉脉,只希望,眼前成行成排的万千孩子,快快长呵!等到孩子们个个都开了稻花,冒出了谷壳,灌了清浆,胖了身躯,白了花花的香米从碾米机上如春水一样流淌,春水田又开始平静地等待孕育又一场新生。

□小 说

一只灰绿色的鸟

紫小耕

叶莺来过。它们在我养的盆花间跳跃,褐粉色的头在茉莉花骨朵间攒动,开始我以为有一朵万寿菊不小心开在夏天里了,定睛瞧了,才明白那是长尾缝叶莺。它唱歌给茉莉花、小紫苏和昙花听,盆花儿当然喜欢它,但是它也飞走了。还有什么画眉鸟、杜鹃、暗绿绣眼鸟……都曾经在我阳台上的花草间歇过脚。

麻雀当然来过,但即使平常如它们,也没在阳台上留驻哪怕长一分钟的时间。我和阳台上的花儿们都喜欢这些远方的客人。它们是这样美丽,跳动着的、灵巧的躯体,艳丽或平实的羽毛,清亮的鸣歌声,给我们乏味的生活平添了许多乐趣。但是它们的家园不在阳台的花丛间,也不在小区里任何一棵矮树上。机械锐利的声响,汽车的鸣笛,马达嗒嗒,各种排气管大口大口吐出的灰的、黑的烟味,把它们驱赶得远远地。就连我自

己,偶尔也会被突然而至的工地上传来的某个巨响吓一跳呢。

日复一日,正当我已对工地和工地的、马路上的种种嘈杂习以为常,却意外地发现,高档楼房已经亭亭玉立在隔着马路的新小区里了。新建的小区无论建筑物还是景观,错落有致,小径通幽而精致秀丽。在它的映衬下,我居住的小区竟有点日落西山的沧桑。

船在早上9点靠到对岸。“才几分钟,时间太短了!”孩子们都这样嚷嚷。没办法呀,河道只有这么宽。船夫伯伯一边笑一边抛锚,说,赶紧下船吧,不然鸟儿们都不等你们了。

那天我带儿子参加活动,去的湿地公园观鸟,他们就这样一边抱怨,一边向往。

在湿地公园,我们用8倍望远镜,观看了在滩涂上、水草边翩翩起舞的白鹭和苍鹭,它们体态优美地踩着浅水,悠闲地、自由自在地

东逛西瞧。抬脚,再缓缓地伸进清澈见底的清流里,我们清楚地看见它们橘色的脚,以及羽翎上明晰的条纹。有时候它们呆在水里,一动不动,任凭我们一组十几个个人轮流在超高清放大镜上仔细地饱了眼福。

我发现,其实许多的鸟儿,是青眯定在一个枝头的,它们可以立在那儿一动不动地,甚至长达几十分钟。我家的阳台,还是没有那份静谧啊,鸟儿们不肯驻足。

观鸟活动结束,我们回来。邻居在装充电桩。哦,忘了说了,地下车库里,许多公共停车场里,如今新装了一排排崭新的充电桩。

妈妈,我知道那是干什么用的,儿子眨着眼,神秘兮兮地说,那是给新能源汽车充电用的,环保!

儿子的话刚说完,树杈上忽然飘下来一坨东西,结实实地落在了儿子的头顶上。妈呀,是鸟屎!儿子尖叫一声,做呕吐状。

我们都哈哈大笑起来,说他中了好彩头。他逃也似的一溜烟跑回去,说要赶紧洗头。看着小孩子的背影消失在远处霞光里,我抬眼望了望头顶的芒果树,一只灰绿色的不知名的鸟儿,正从一个枝头飞到另一个枝头上。